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达股份”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梁岩女士因已过法定退休年龄，核心技术人员王世普先生、周向东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均不再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本次调整后，梁岩女士、王世普先生、周向东先生仍在公司任职。
- 公司与梁岩女士、王世普先生、周向东先生签署了《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合同》，梁岩女士、王世普先生、周向东先生对其知悉的公司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经公司研究决定，新增认定荣文凯先生、李华兵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以便进一步强化核心研发团队力量。
-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不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创新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一）原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

梁岩女士，1965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金属材料及工艺专业。主持并参与了：GH4169合金转动件用棒材组织稳定性的研究；GH4169合金盘轴类零件冶金质量稳定性提升技术攻关；K4169合金斜支板成立框架成型技术研究；GH738合

金用于盘间封严环及机匣锻件的试制研究；钛合金铸件质量稳定性提升技术攻关；就所负责型号编制了专用金属材料（含锻铸件）标准。2000年9月至2019年12月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任型号冶金师；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创新中心（研究院）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岩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119股，均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归属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离任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王世普先生，197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服务于宝钢特钢20年，专注于高温（耐蚀）合金、特殊不锈钢、高强结构钢等产品的冶炼、热加工、冷加工以及热处理的生产、技术、市场以及质保体系运营管理。1999年7月至2005年5月任上海五钢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05年6月至2018年7月就职于宝钢特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技术员、副主管、主管、厂长助理、副厂长以及副总经理；2018年8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变形超合金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世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3,909股，均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归属股票，通过无锡云上印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500,508股股份。王世普先生承诺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以及履行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公开承诺。

周向东先生，1971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重金属分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1992年至2001年任江苏张铜集团（高新张铜）工程师；2001年至2002年任山东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外聘工程师；2003年1月至2004年任无锡市隆达铜业有限公司技术部长；2004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向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0,909股，均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归属股票，通过无锡云上印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00,508 股股份。周向东先生承诺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以及履行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公开承诺。

（二） 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梁岩女士、王世普先生、周向东先生在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了部分研发项目和公司专利研发工作，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完整性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与梁岩女士、王世普先生、周向东先生均签署了《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合同》，梁岩女士、王世普先生、周向东先生对其知悉的公司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梁岩女士、王世普先生、周向东先生存在违反保密条款及竞业限制协议相关约定的情况。

二、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为匹配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强化核心研发团队力量，公司综合评估研发人员的任职资历、教育背景、工作履历、技术经验、知识产权贡献、科研成果转化及其对公司核心技术和业务发展贡献等多方面因素，经研究决定，新增认定荣文凯先生、李华兵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荣文凯先生简历

荣文凯先生，198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任工艺员，2010 年 8 月至 2019 年 7 月在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炼钢厂任技术专责工程师，2019 年 7 月至今在江苏隆达航材超合金有限公司历任变形事业部技术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兼技术部长，现任江苏隆达航材超合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累计申报专利 24 项，发表高温合金相关论文 2 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荣文凯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李华兵先生简历

李华兵先生，199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2020 年 10 月至今在江苏隆达航材超合金有限公司历任技术主管、技术副部长、部长，现任江苏隆达航材超合金有限公司铸造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曾参与并主导了公司多项新产品开发和工艺改进，累计申报专利 30 项，在国家、省级专业刊物及学术会议上，发表论文 3 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华兵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和人才梯队的建设，通过长期技术积累与发展，已构建起较为科学完整的研究管理体系，现有研发人员结构完整，研发团队经验丰富、分工明确，运行有效，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单一依赖的情形。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创新能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技术研发与日常经营活动均正常有序进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调整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调整前	周向东、王博、李亚峰、王世普、梁岩
本次调整后	王博、李亚峰、荣文凯、李华兵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技术研发工作稳步推进，日常经营秩序井然，研发团队和研发体系结构完整，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保障公司未来核心技术及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为进一步强化技术研发实力与人才梯队建设，公司通过股权激励等多种举措，提升核心技术人员在内的骨干员工对公司的忠诚度与凝聚力。同时，公司借助已设立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这一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的重要载体，继续开展博士后招收培养工作，为公司构建核心竞争力提供重要的智力支撑。

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

设、优化人才激励措施、强化高端人才培养，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